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99學年度第2學期第一次行政會議紀錄

時間：100年3月24日（四）14時10分

地點：圖書資訊館五樓無紙化會議室

出席人員：本校一級單位主管、副主管暨學生代表

主席：陳坤盛 校長

記錄：陳韋如

壹、主席致詞

- 一、期許本校各一級單位主管在推動各項業務時，能兼顧 103 年度科大評鑑的各項指標，以利評鑑作業規劃與傳承。在此提醒大家及早為明年的訪視及下次的評鑑預作準備，俾能提供正向成長之績效並備妥相關佐證資料。
- 二、3 月 15 日教育部林聰明政務次長蒞校以「環境永續與蔬食」為題，對本校主管倡導身體力行環保的觀念，當天簡報資料僅提供校內教學使用。此外，下學期將利用開學典禮或新生訓練的機會，再次邀請林政務次長對全校師生進行專題演講，以呼應本校推動綠色大學的目標。
- 三、本校 40 週年擴大校慶將陸續推動自行車環島、泳渡日月潭及攀登玉山三項活動，請各位主管踴躍報名參加。
- 四、本次會議請電算中心報告校務資訊系統開發進度，並請張副校長針對司法院大法官釋字第 684 號解釋進行相關說明。
- 五、本校配合教育部實施「彈性薪資」專案延攬及留用優秀人才、鼓勵教學及研究績優教師，讓認真付出的教師獲得實質的獎勵與回饋。目前特聘教授設置辦法已經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即將實施，另傑出教師遴選制度也經多次會議討論決議分為「教學傑出教師」與「輔導服務傑出教師」兩獎項。
- 六、本校補助教師出席國際性學術研討會以透過國科會計畫為主，向外申請為原則。目前學校已編列專任教師數十分之一的比率，補助每位教師 5,000 元出席國際性學術研討會，另各系所亦可運用系上的計畫結餘款訂定相關補助辦法獎勵教師出席國際性學術研討會，最高金額以 15,000 元為限。

貳、工作報告（略，請參考會議資料）補充報告事項如下：

張副校長：一、本人於 3 月 15 日奉校長指派參加教育部授權國立大學校院協會辦理之「司法院大法官釋字第 684 號解釋對大專校院綜合校務面向之衝擊與因應」會議，會中說明司法院釋字第 684 號、校務及學生權益影響及各大學因應上的建議。有關司法院釋字第 684 號解釋實質意涵為徹底揚棄特別權力關係，將學生提起行政爭訟範圍由身分關係擴及至學生之學習權、言論自由權、平等權、人格發展權、財產權等憲法基本權利，而非僅教育權。本校因應司法院釋字第 684 號的對策，將待主秘、教務長及學務長參加 3 月 25 日「大學自治與學生權利保障研討會」後，再透過 E-mail 方式進行公告，讓全校教職員同仁瞭解司法院釋字第 684 號的內容，進行研討並配合於 9 月前完成校內相關法令的修訂作業。

二、本校評鑑後訪視作業規劃，建議可派員赴已經歷訪視的遠東科技大學進行參訪。

【校長】1. 待 3 月 25 日主秘、教務長、學務長參加「大學自治與學生權利保障研討會」後，將先提供司法院釋字第 684 號相關資料予各位主管詳閱，請各位主管依權責進行檢閱並參考他校作法研擬因應對策，再擇期召開研討會議或邀請專家學者進行專題演講。

2.有關遠東科技大學參訪或邀請蒞校演講事宜，可由教務處或各院自行邀請，以交流評鑑後訪視應注意事項。

秘書室：一、依「校級會議決議事項管理程序」規定，列管案件以展延一次為限，請各單位切實在預定完成日期前結案，如執行進度落後超過 15 天者，須由單位主管提所屬會議進行口頭報告。本次會議有進度落後案(991F0812)1 件，請負責單位主管教務長進行說明。

二、有關司法院釋字第 684 號解釋，待本人、教務長與學務長參加「大學自治與學生權利保障研討會」後再進行報告。

三、以下公文處理問題，敬請各位主管協助督導：

(一)承辦人員應主動將校長核示之續辦事項告知單位主管並積極辦理，切忌忽略續辦事項而逕行歸檔。

(二)為提昇會議效能，由校長或副校長主持之會議(臨時會議除外)，承辦單位應於會前七日提供議程資料予主席；會前三日提供會議資料予與會人員。

(三)以電郵 E-mail 傳送之電子公文應隨函檢附附件資料。

【校長】會議遇有重大議題，提案單位應在會前安排時間與會議主席進行討論；各單位提案遇有重大問題，應於會前充分溝通、解決問題，以有效提昇會議效能。

教務處：一、本校預計於明年 3 月份接受教育部改名科大後第二次訪視，書面資料須於今年 10 月完成填報，謹此提醒各單位須參考評鑑委員的意見予以回應並將執行情形填報至 99 學年第 2 學期為止。

二、本處管考進度落後 (991F0812 教學評量實施期間研議提前至期中考後辦理案) 說明：本校教學反應意見調查本學期起即可採用網路問卷，經調查各校進行教學評量的時間，除雲科大於期中考後辦理外，其他各校多於第 14-16 週辦理，且施測結果多於下學期開學後公告，以避免過多無效問卷產生之情事。綜上所述，本案擬申請解除列管。

三、本校已建立畢業門檻預警機制，建請電算中心協助建立網路資料瀏覽權限的分級制度，以確保資料的保密性。

四、建請業管單位協助解決校本部大門人車分道進出混亂的問題。

【校長】各系 98 年評鑑意見回應表填寫歸咎於學校經費、人力不足等結構性問題，本校教師編制相較其他國立科大偏低的問題，我們行政團隊屢次向教育部爭取，都受限於人事政策，故未有進展。至於經費問題，本校同仁無論教學卓越計畫或產學研究計畫近年也都爭取到相當經費，因此近年本校投入教學研究的經費也是呈現成長。當然本校正積極成長人力，經費需求是可以理解。綜上，請各單位改由正向、具建設性的觀點進行解釋與說明，提出各系辦學特色、逐年成長的具體數據予以回應。

學務處：一、40 週年校慶第三次籌備會議業已完成相關活動經費分配作業，請各執行單位依期限回填業務管考表，以利本處彙整追蹤。另活動 Logo 及標語亦已透過公開競賽方式完成評選並公告於本處網頁，歡迎各單位多加利用並廣為宣傳。

二、為保障學生在外住宿安全，本處將依教育部規定於 6 月 30 日前積極辦理完成學生在外住宿安全認證工作，並請各系主任與老師協助探視關心學生居住的環境。

三、因應日本 311 震災，本校規劃 5 月 14 日於管理館辦理複合式(防地震、防火災、防水災、防輻射)防災演練，請各系所踴躍參與以瞭解天災處理及因應方式。

總務處：一、本校總務日常相關事件，歡迎各位協助提醒與反應，以求精進。另對本處近日因駐警與保全人力調整造成師生困擾之情事致歉，將儘速完成規劃及調度。

- 二、本校校址已更改為「41170 臺中市太平區坪林里中山路二段 57 號」，請各單位配合更正。
- 三、本校校門 4 月 12 日起將遷移至新校區，原校門(215 巷)更改為行人及腳踏車專用道，全校教職員生及洽公之汽、機車請由新校門或後校門通行，各方如有相關意見敬請反應予本處。
- 四、因應本校用電超標問題，本處已責成環安組對各大樓用電進行數據統計，未來將提供予各單位參考並協助進行節電措施。

電算中心：一、校務資訊系統開發進度說明：自行開發部分，進行第一階段計 18 個系統的建置作業，已透過兩週一次的專案會議確認並建立各單位的需求文件，預計 5 月中旬提出期中進度報告。年豐系統新增部分，包括學務處的線上輸入操性成績及教務處的畢業門檻皆已確認提出需求，惟教務處的學程部分迄今尚未提出需求，請教務處進行確認。未來年豐新增的系統期與目前使用平台一致，以利後續保留使用。

二、各單位網路資料如有瀏覽權限分級的需求，可洽本中心申請。

【校 長】各單位如有系統相關需求，請規劃完備後儘速提出。未來校務資訊系統資料庫應以讓教師僅須填報一次、隨時可填報、可即時更新為原則進行開發。

進修推廣部：一、98 年評鑑委員意見表示本部學生報到率逐年下降，請各系所至高職學校進行宣傳時，協助一併宣傳本校進修推廣學制。

二、本校本學期開始即不再列印註冊繳費單，為便利同學繳費作業，請總務處與第一銀行協商，請第一銀行協助臨櫃繳費的同學列印註冊繳費單。

三、因駐警與保全人力權責未釐清造成進修推廣部學生無法於夜間辦理停車證的問題，建請總務處恢復夜間辦理停車證之服務。

【校 長】請總務處依建議辦理，蒐集各方意見後進行規劃並釐清駐警及保全人力的權責。

參、進度管考

前次會議暨重大工作列管事項計 43 件；

申請解除列管，予以結案者 15 件；繼續辦理，持續列管者 28 件。

案 號：982B0205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 由：研議「專任教師兼職暨借調至公民營事業機構或團體回饋要點」中回饋金的運用機制及回饋供系所使用的可行性。

執行情形：已於 100 年 3 月 9 日研發處主管會議討論「專任教師兼職暨借調至公民營事業機構或團體回饋要點」之修正草案，並已上簽陳核中，待核示後送法規審查會議審查。依據教育部「公立各級學校專任教師兼職處理原則」之第十一點規定「各級學校依據本原則訂定之校內規定，應依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訂本要點之法治程序，並提案至校務會議審議。

2011/3/21

建請：☐解除列管，予以結案。☒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982B0302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 由：針對廠商透過產學合作方式藉以規避場地收費之情事，與各系討論後研擬因應對策案

執行情形：

1 已於 100/03/10 移案至研發處依據「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場地設備收支管理要點」第三條第(五)點規定，將相關費用標準及比例，納入相關執行辦法或要點內，完成相關法制程序後據以實行。 2011/3/16

2.本案經審慎檢討，本校空間已依程序分配各教學單位，為避免此情況發生，應由產學合作業管單位（研發處）循法規程序修正方能從制度面改善。 2011/2/17

建請：☒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982B0418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 由：為落實樓館自治精神，本校「各大樓管理委員會設置要點」通過後配合實行一年，再進行檢討評估。

執行情形：繼續協助推動成立「大樓管委會」；成立管委會係屬自主性之自治管理團體，本處屬配合單位，相關樓館無成立管委會者，本處亦依程序協助辦理相關事宜。 2011/2/17

建請：☐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982B0419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 由：為落實樓館自治精神，本校「門禁管理要點」通過後配合實行一年，再進行檢討評估。

執行情形：各大樓之門禁安全，攸關各單位財產安全，依本校財產管理辦法，各單位經管之財產應善盡管理人與使用，配合各樓館成立管委會，落實樓管自主管理之精神。 2011/2/17

建請：☐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982B0420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 由：對本校教學單位經費分配原則案第五點績效核撥數額指標五之承接計畫金額進行檢討，按績效比例公平原則進行研修。

執行情形：將研擬修訂方案後，召集各教學單位共同討論，惟本分配要點「績效核撥數額指標五」修訂後，適用 101 年之經費分配，因此相關會議預計於 100 年 5 月份召開。 2010/8/30

建請：☐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982F0602

提案單位：國際事務處

案 由：完成海外實習模組規劃案

執行情形：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海外實習學程施行細則業已於 100 年 3 月 3 日勤益科大文字第 1002900025 號函發本校各一級單位，完成公告作業。 2011/3/16

建請：☒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982F0603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 由：研提具體節能改善計畫或措施案

執行情形：

1.100 年 1 月 25 日召開 99 年第 4 次節能管理委員會，提案討論本校 100 年節能管制措施。

2.本校 100 年節能管制計畫因涉及業務費支出，已重新檢討實際可執行之工作項目。2011/3/16

建請：☐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982F0702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 由：以參加經濟部 100 年節約能源表揚選拔獲獎為目標，配合彙整資料並按月於行政會議提具數據報告

執行情形：

1.本校「電力能源監控系統」儀控工程經初驗，現正修正軟體及整體測試。

2.各大樓用電量現以定期目視手抄方式核對其正確性。 2011/3/16

建請：☐解除列管，予以結案。☒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98B0606-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 由：研擬特聘教授辦法案

執行情形：本案業於 100.2.16 校務會議審議通過，並以勤益科大人字第 1001700087 號函發佈在案。 2011/3/16

建請：☒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991B0112

提案單位：體育室

案 由：請人事室、體育室將購買柳丁作為福利品或獎品一案，列入 40 週年校慶籌備會議提案討論。

執行情形：依 100 年 1 月 26 日擴大校慶第三次籌備會會議決議辦理，暫以柳丁為運動會獎品，另參考今年度運動會期間過度盛產之水果為購買標的，以達到協助果農的原意。 2011/2/18

建請：☒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991B0113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 由：請教務處從研究、教學、輔導與服務各面向明訂出傑出教師遴選的具體指標。

執行情形：本案與案號 991B0309 同為「制定傑出教師遴選制度」，擬併案辦理。 2011/1/19

建請：☐解除列管，予以結案。☒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991B0210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 由：建立校園指示牌共同系統，以有效控管全校指示牌的設置。

執行情形：

1.已於 100 年 3 月 8 日擬案上簽，俟奉核定後即可施作。2011/03/09

2.已就校園公共區域指示牌設置位置、統一規格、設置期程及經費需求等進行初步規劃。 2010/11/17

建請：☐解除列管，予以結案。☒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991B0308

提案單位：體育室

案 由：進行泳渡日月潭及攀登玉山等活動相關訓練之規劃。

執行情形：業以公文文號 0992200091 經 鈞長核示規劃 40 人登山活動時間 100 年 11 月份，持續後續相關規劃。 2010/12/24

建請：☐解除列管，予以結案。☒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991B0309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 由：舉辦傑出教師規劃之公聽會，待彙整相關意見後，再請王副校長與人事室、教務處、學務處、進修推廣部、創辦人辦公室進行研議。

執行情形：本案於 100 年 2 月 24 日召開「傑出教師遴選制度第四次討論會」，決議分為「教學傑出教師」、「輔導服務傑出教師」兩獎項，分別由教務處、學務處制定評分指標，且於 3 月 9 日召開「傑出教師遴選制度第五次討論會」，針對辦法草案與評分表進行討論與修訂。資料修訂後，預計於 3 月 31 日召開第二次公聽會，由王副校長主持。 2011/3/16

建請：☐解除列管，予以結案。☒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991B0401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 由：100 年度各單位年度經費分配案

決 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業經 100 年 3 月 10 日勤益科大研字第 1001300075 號函發各教學單位。 2011/3/14

建請：☒解除列管，予以結案。☐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提案單位：秘書室

執行情形：

1.已於 100 年 1 月通知會計室先行分配年度預算額度,並於 1 月 10 起得動用經費。

2.超分配額度,業提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

3.100 年度行政單位經費業於 100 年 2 月 18 日以勤益科大秘字第 1009500020 號函發佈;教學單位經費亦於 100 年 3 月 10 日以勤益科大研字第 1001300074 號函發佈在案。 2011/3/7

建請：☒解除列管，予以結案。☐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991B0403

提案單位：學生事務處

案 由：本校工讀生加保勞工保險案

決 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已於 1/17 以勤益科學字第 1001100055 號函知各單位 2011/2/16

建請：☒解除列管，予以結案。☐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991B0406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 由：請總務處研議於新校區機車停車場增設遮陽棚或類似高鐵附近停車場之塑膠遮陽流蘇網。

執行情形：待新校區第二期停車場擴建完成後，如無違反環評及開發許可等規定暨學校經費允許情況下，可配合提出需求申請。 2011/2/17

建請：☐解除列管，予以結案。☒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991B0407

提案單位：會計室

案 由：請會計室針對本校主管、參與計畫教師及行政同仁召開會計審核原則說明會。

執行情形：奉准於 100 年 3 月 23 日(星期三)下午舉辦會計業務宣導及登帳系統說明會，已於 3 月 11 日以電子郵件通知全校教師及行政同仁踴躍參加。 2011/3/14

建請：☒解除列管，予以結案。☐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991B0409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 由：處理新大門設置紅綠燈的問題。

執行情形：台中市交通局會同交通大學、逢甲大學學者等 7 人會勘小組，於 100 年 3 月 4 日 16：00 時至本校新校門，實施交通安全動線及潛危路段改善策略會勘。會勘後小組建議：

1.本校新校門位居中山路 S 型彎路區段，紅綠燈裝設後亦僅能降低危安潛因，無法全般解決及排除危安因素（尤其機車左轉），若冒然增設機車待轉區，當發生事故經鑑定為設計失當，恐有國賠爭訟之擾。建議除需加強安全教育外，可考量機車強制由後校門或 215 巷校門進出，新校門嚴格禁止機車通行，以維師生安全。

2.新校門宏觀壯麗、美輪美奐，但與中山路接合處屬特殊地型，確屬國內少見之個案，且具交通危安之虞。建議本校開發興建規畫時，應將本次會勘所有交通因素納入考量，且整體規畫興建後，再開放校門通行較適宜，以免啟用後徒增交通規畫不當之紛爭。

本案已奉核提校務發展委員會討論。 2011/3/16

建請：☒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991B0417

提案單位：國際事務處

案 由：訂定雙語化表單或系統建置相關規範並規劃執行期程，另協同語言中心針對有迫切性需要的表單進行翻譯。

執行情形：本處已完成教務系統「國立勤益科技大學研究生休（退）學申請書」翻譯作業，後續翻譯作業持續進行中。 2011/3/16

建請：☐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991B0501

提案單位：學生事務處

案 由：本校「校園交通安全管理委員會組織章程」名稱及條文修正案

決 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本案已由業管單位總務處事務組於 100 年 2 月 25 日勤益科大總字第 1001200073 號函發本校各一級單位。 2011/3/3

建請：☒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991B0502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 由：本校職員陞遷序列表修正案

決 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業以本校 100 年 2 月 16 日勤益科大人字第 1001700052 號函發布在案。 2011/3/16

建請：☒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991B0503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 由：以系所(中心)為單位進行傑出教師遴選方式意見調查作業

執行情形：本案業於 100 年 1 月 26 日下午發出意見調查單至各系所(中心)，並多次聯繫回收，至 2 月 11 日止，共有 198 位教師投票，結果統計如附件。並針對此結果，已於 2 月 24 日召開傑出教師遴選制度第四次討論會議，決議將教學面、服務輔導面分開遴選出「教學傑出教師」、「輔導服務傑出教師」兩種獎項。 2011/3/2

建請：☒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991B0504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 由：評估僅申請國科會產學合作研究計畫未獲通過者方可申請本校校內型研究計畫的可行性。

執行情形：已草擬修正條文，修正為一般專題計畫未通過者，校內學術計畫補助經費上限為 5 萬元，產學合作計畫未通過者，校內學術計畫補助經費上限為 10 萬元 2011/3/4

建請：☐解除列管，予以結案。☒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991F0803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 由：研擬近程、中程、長程電能管理計畫，並精算各單位合理用電度數

執行情形：

1.「全校電力監控系統」儀控工程軟體部分現正由中華電信公司進行修正及整體測試。

2.本處現以人工方式抄表，核算各大樓用電量，並核對「全校電力監控系統」所顯現之數值，俟數值無誤後，再於行政會議提報。 2011/3/16

建請：☐解除列管，予以結案。☒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991F0804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 由：俟各單位基本用電度數確認後，未來在電費支應上，朝各單位在核給之配額內自行管控為原則

執行情形：

1.「全校電力監控系統」儀控工程軟體部分現正由中華電信公司進行修正及整體測試。

2.本處現以人工方式抄表，核算各大樓用電量，並核對「全校電力監控系統」所顯現之數值，俟數值無誤後，再於行政會議提報。 2011/3/16

建請：☐解除列管，予以結案。☒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991F0805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 由：研議教室用電配合授課時間自動斷電之節能機制，以避免無課程使用空間電力浪費現象

執行情形：本案業經校方同意核撥經費辦理，現正委請專業技師辦理規劃，全案並律定管制時程，由本處管控。 2011/3/16

建請：☐解除列管，予以結案。☒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991F0808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 由：新校區安全維護工作，請檢討現行駐警、保全人力，充分運用現有人力，建立完善的安全維護機制

執行情形：已於 100 年 3 月 4 日簽核，奉核定後即可據以實施。 2011/3/16

建請：☐解除列管，予以結案。☒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991F0809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 由：召集相關單位就開設跨系院海外實習學程乙節進行研商

執行情形：本案「海外實習學程實習細則」已由人文創意學院依 100 年 1 月 13 日教務會議決議修正後，以勤益科大文字第 1002900025 號函公告實施。 2011/3/10

建請：☒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991F0812【本案進度落後】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 由：教學評量實施期間請教務研議提前至期中考後立即辦理

執行情形：

- 1.原欲與教學評量結合之「智慧型校務系統」因未如期履約，已停止開發。自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預計利用「校務行政系統開發案-教學評量系統」辦理教學反應意見調查。
- 2.經調查，大部份學校評量實施期間與本校現行期間相近，惟自期中考後即實施填答之校數不多，爰此本學期將由畢業班先行提前於期中考後立即實施教學反應意見調查。
- 3.99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預計採用網路線上填答教學評量，擬提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三月份教務會議修改相關規定。
- 4.為因應網路線上填答教學反應意見調查，修改「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教學反應意見調查實施要點」之教學反應意見調查實施期間為：非畢業班第十四至十八週及畢業班第十至第十三週辦理。2011/3/10

本案經校長核准展延至 2011.02.21。 2011/1/20

建請：☐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991F0814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 由：研議將學生出席率與教學評量結果進行連結，並依程序提請相關會議討論

執行情形：

- 1.本案經校長核准展延至 2011.07.31。 2011/1/20
- 2.未來教學評量將結合智慧型校務系統，並連結學務系統提供學生出席率，以系統篩選出缺席率依一定規定學生填答問卷後分數統計無效，並於測試後再行規劃。
- 3.本案預計於 100 年 7 月 30 日待「智慧型校務系統」實施後再研商可行性。2010/11/17

建請：☐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991F0821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 由：100-101 年教學卓越計畫奉核後，依計畫獎補助經費規模修正計畫前，應召開計畫執行說明會，充分溝通，

執行情形：

- 1.教學卓越執行中心業於 100 年 3 月 15 日召開本校教學卓越計畫執行說明會，以本校各教學單位主管及行政人員為主要對象，針對 100-101 年度教學卓越計畫執行重點與校務行政整合進行說明。
- 2.教學卓越執行中心業依教育部 100 年 1 月 26 日臺技(四)字第 1000015146K 號函規定，於 100 年 2 月 18 日依函附審查意見及核定經費完成修正計畫書並函送報部。 2011/3/15

建請：☒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991F0825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 由：就有效管控教學成本部分，研議最低開課人數；另研議就開課數進行總量管制之可能性；並以電子系為範例。

執行情形：

1.本案經校長核准展延至 2011.04.22。 2011/1/20

2.依 99 年 4 月 13 日「本校因應少子化精進教務行政第二次研商會議」已於會議中建議各系開選修課程學時數之計算基準為「不得超過專業選修課程總時數之 1.5 倍」，惟會議中未決議。

3.於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實施以下方案，期能節省開課成本：

(1)提高開課最低人數限制，業已於 99 學年度第 1 學期 9 月份教務會議通過，並於 99 年 10 月 25 日勤益科大教字第 0991000396 號函頒通過。

(2)校外實習研擬每門課程為 3 學分 3 學時，並規劃每位教師輔導學生為 0.25 鐘點之規定。

爰此，自 99 學期實施上述規定後，待實施結果，才行決定是否進行總量管制。2010/11/16

建請：☐解除列管，予以結案。☒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991F0828

提案單位：學生事務處

案 由：研擬規劃有關學校新建學生宿舍整體管理問題

執行情形：

1.學務處生輔組已於 100 年 1 月 10 日召集相關單位召開第一次學生宿舍工作籌備會議，由張副校長主持會議。

2.會中規劃 3 月底前安排參訪他校宿舍管理模式並彙整相關宿舍管理整體資料；5 月中旬前成立宿舍規劃小組完成階段任務，由該小組持續推動宿舍相關工作。2011/1/19

建請：☐解除列管，予以結案。☒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991F0829

提案單位：學生事務處

案 由：籌劃明(100)年建校 40 週年擴大校慶慶典活動事宜

執行情形：40 週年擴大校慶第三次籌備會議已於 100 年 1 月 26 日召開完畢，並完成經費分配。2011/3/4

建請：☐解除列管，予以結案。☒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991F0902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 由：完成新校區校門管制機制及相關設備之建置案，並規劃作業期程及查核點。

執行情形：本案奉核併 991F1102 案列管。2010/11/26

建請：☐解除列管，予以結案。☒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991F1101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 由：依 99 年校園環安評鑑本校待改進意見：(1)降低用電、水、油 7%；(2)資源回收率偏低。請研提改進計畫書(含期程、查核點)

執行情形：

1.依本(100)年 1 月 25 日已召開之節能管理委員會，重新檢討本校節能管制措施，惟部分工作項目涉及經費問題，尚待釐清經費來源。

2.本處所提「配合綠色科技大學重點工作項目」案，已律定先行辦理「國秀樓課表電力監控系統」、「老舊冷氣汰換」及「勤益大道路燈更換為 LED 燈具」等三項工程，另「圖資大樓及行政大樓節能管制系統」，擬先邀請專業廠商來校簡報後，再行辦理。 2011/3/16

建請：☐解除列管，予以結案。☒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991F1102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 由：妥善檢討場館及保全外包後，工友及駐警人力運用規劃案

執行情形：本年度清潔維護工作委外後，再重新檢討工友人力，調整職掌。另駐警隊小隊長自 100 年 2 月 10 日起由蔡進財先生接任，原小隊長鄭西河先生同時調校安中心辦理行政事務。以上調整已將人力妥善運用，各項庶務應可正常運作。2011/03/10

建請：☐解除列管，予以結案。☒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991F1201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 由：比照交通大學模式，規劃本校「新車輛管制及停車收費系統」建置案(含經費及期程預估)

執行情形：收費系統及柵欄機等設施，已奉核定於 100 年 4 月初，併校門遷移工程項次採購建置。2011/3/16

建請：☐解除列管，予以結案。☒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991F1202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 由：配合本校「新校區二期停車場擴建」及「新車輛管制及停車收費系統」，檢討修訂現行「汽機車收費管理辦法」及「汽機車管理辦法」

執行情形：訂於 100 年 4 月初召開交通委員會，依新校區第二期工程規畫，修訂相關管理及收費辦法。2011/3/17

建請：☐解除列管，予以結案。☒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991F1203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 由：研擬本校新大門、前大門暨後校門整體管制相關配套措施案

執行情形：

1.已奉核定於四月初大門遷移至新校區，原校門改為行人及腳踏車專用道。2011/3/16

2.配合新大門停車收費管制設施完成後，校本部大門預定配合管制僅供行人及自行車通行，其相關阻隔設施一併建置完成，預定於 99.4.1 起實施，後校門管制設施已完成設置。2011/2/17

建請：☐解除列管，予以結案。☒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991F1204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 由：教育部永續校園局部改造計畫申請案

執行情形：本案業已於本(100)年 1 月 31 日以勤益科大總字第 1001200059 號函陳教育部申請在案。 2011/3/16

建請：☒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肆、本次行政會議討論議案

案 號：992B0101

提案單位：秘書室

案 由：有關修訂本校「五項自籌收入統籌款運用要點」第一點、第三點、第九點條文修正草案，提請 討論。

說 明：

- 一、本案業經 100 年 2 月 15 日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一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審議通過在案。
- 二、本校五項自籌收入暨相關人事費支應原則—「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校務基金自籌收入收支管理規則」、「編制內教師本薪(年功薪)、加給以外之給與及編制外人員人事費、編制內行政人員工作酬勞支給原則」二項法案，業經教育於 99 年 11 月 25 日臺技(二)字第 0990201082 號核備在案。(附件 9)
- 三、爰依上開規定擬定修正草案，修正重點摘要如下：
 - (一)修正法源依據：「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校務基金自籌收入收支管理規則」為本校各五項自籌收入之支應原則亦即上位法規，其第三條第二項明定授予訂定本要點依據。爰配合修正法源依據，以符法制程序。(第一條)
 - (二)修正人事費援引法規：本校五項自籌人事費支應原則「編制內教師本薪(年功薪)、加給以外之給與及編制外人員人事費、編制內行政人員工作酬勞支給原則」該法規名稱及支用項目業經修訂，爰以配合修正。(第三點)
 - (三)修正法制審議程序：配合法源簡化法規審議程序訂定，增列經行政會議審議；刪除報教育部備查程序。(第九條)
- 四、檢附本校「五項自籌收入統籌款運用要點」第一點、第三點、第九點修正對照表，詳如附件。(附件 10)

決 議：照案通過。

案 號：992B0102

提案單位：秘書室

案 由：本校「100 年度教學單位標準作業流程推動計畫」案，提請 討論。

說 明：

- 一、為提升行政作業效率、確保服務品質，本校於民國 96 年起推動行政單位行政業務標準化，迄今所有行政單位皆已完成 SOP 上網作業。
- 二、為持續提升行政效能，達成本校行政業務全面標準化目標，擬定本校「100 年度教學單位標準作業流程推動計畫」，預定於民國 100 年 7 月 31 日前完成教學單位行政業務標準化作業。(附件 11)(附件 12)
- 三、如蒙 審議通過，擬依計畫期程推動實施。

決 議：照案通過。

案 號：992B0103

提案單位：學生事務處

案 由：「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服務學習施行細則」部分條文修正，請予 備查。

說 明：

- 一、依 99 年 7 月 21 日 98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四次行政會議修訂通過本校服務學習實施要點第八條：「本辦法施行細則由學務處另訂之，並送行政會議備查。」本修正案已於 100 年 1 月 17 日 99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二次學生事務會議通過。(附件 13)
- 二、本案依實施現況修正本校「服務學習施行細則」第三條，修正條文對照表如附件。(附件 14)(附件 15)

決 議：照案通過。

案 號：992B0104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 由：有關本校「研發成果與技術移轉管理要點」要點修正案，提請 審議。

說 明：

- 一、本案業經 100 年 1 月 19 日本校法規審查小組會議審議通過，續提本會議討論。
- 二、檢送修正條文對照表。(附件 16)
- 三、如蒙 審議通過，擬提校務會議審議。

決 議：修正條文第十二條以創作發明人協同研發處提供具體事證為原則進行修訂，餘照案通過。

附帶決議：1.有關專利權財產歸屬、保管及延續問題，會後請研發處與總務處另行研議。

2.研發成果產生技術移轉金可否列為產學合作成果，會後請研發處參考研議。

案 號：992B0105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 由：有關本校「獎勵學生取得專業技能證照獎勵辦法」修正案，提請 審議。

說 明：

- 一、本案業經 100 年 3 月 10 日本校法規審查小組會議審議通過，續提本會議討論。
- 二、刪除校級畢業門檻之獎勵範圍。
- 三、明訂申請文件由系所審核，經學院彙整，再由研究發展處統一彙整，提送證照審查委員會審查。
- 四、新增設置證照獎勵審查委員會。
- 五、新增經費來源，除研究發展處編列年度預算或由教育部教學相關計畫支應。
- 六、加註證照取得時間範圍認定，並明訂學生申請獎勵、各系(所)及學院辦理之時間。畢業生於 2 月 1 日至畢業前取得之證照，可於畢業前先提出申請獎勵，無須畢業後再回校申請。
- 七、檢送修正條文對照表。(附件 17)
- 八、如蒙 審議通過，擬依法制作業程序陳請校長核定後函頒修正。

決 議：照案通過。

案 號：992B0106

提案單位：國際事務處

案 由：修訂「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學生國際交流甄選辦法」部分條文案，提請 審議。

說 明：

- 一、本案業經 99 學年度第 5 次法規審查委員會會議審議通過並簽奉 校長核可，續提本會討論。
- 二、為配合外國姐妹校學制與短期班修課時間，修訂部分條文，新舊條文修正對照表如附件。(附件 18)(附件 19)

決 議：照案通過。

案 號：992B0107

提案單位：國際事務處

案 由：修訂「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出國補助要點」及「國立勤益科技大學補助學生出國參加國際競賽活動要點」部分條文案，提請 審議。

說 明：

- 一、本修正案業經提請本校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並簽奉 校長核可，爰提請本會審議。
- 二、依本校新訂定「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校務基金自籌收入收支管理規則」之法源依據、簡化法制審議程序要求，同時依相關單位要求，修訂各要點規定，新舊條文修正對照表如附件。(附件 20)(附件 21)

決 議：「補助學生出國參加國際競賽活動要點」修正條文第四條授權研發處與國際事務處以得支機票費與生活費為原則進行修訂，餘照案通過。

案 號：992B0108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 由：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人員辦法第 1 條、第 2 條、第 11 條修正案，提請 討論。(附件 22)

說 明：

- 一、查有關教育部延攬及留住大專校院特殊優秀人才實施彈性薪資方案其經費來源，包括校內之校務基金五項自籌收入及學雜費收入，與校外教育部之「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及「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經費，與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補助專款經費。(附件 23)
- 二、本校校務基金進用教學人員就其教育部彈性薪資方案而言，屬於延攬校外優秀人才，現行皆以校務基金五項自籌收入及學雜費收入支應，為使本校編制外之教學人力經費運用更具彈性，以投入教學，擬增列彈性薪資方案之校外經費來源，爰擬具上開修正條文，前經校教評會 99 年 12 月 23 日修正通過、100 年 2 月 15 日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依其程序提本會審議。

決 議：照案通過。

案 號：992B0109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 由：檢附本校公務人員陞任評分標準表修正草案對照表乙案，提請 討論。(附件 24)(附件 25)

說 明：

- 一、依據教育部 99 年 9 月 15 日台人(一)字第 0990153265 號函示：行政院修正「行政院及所屬各級政府機關公立學校公務人員陞任評分標準表」並自 100 年 3 月 1 日生效，屆時即應依修正後相關規定辦理陞任評分。爰據以配合修正「本校公務人員陞任評分標準表」。
- 二、本修正案業經提請本校 99 學年度第 5 次考績及甄審委員會審議通過並簽奉 校長核可，爰提請本會審議。

決 議：請人事室確認評比項目之「語言能力」可否修改為「外語能力」，餘照案通過。

伍、臨時動議(無)

陸、散會：16時10分